

國民 文獻 分類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

經濟
卷

639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

經濟卷
639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2812.6
101639

101347/01

第六三九冊目錄

中國銀行業的農業金融	吳承禧著	國立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民國間出版	……	一
農村信用合作之在中國（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叢刊乙種二十一號）		中國華洋		
義賑救災總會編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一九二六年出版	……		五一
信用業務須知（民國二十八年區講習教材之四）		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編		
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民國間出版	……			七三
有關農貸各種法規彙編（第一輯）		四聯總處農業金融處編		
四聯總處農業金融處，				
一九四〇年出版	……			一一七
中國農民銀行土地金融業務條例、放款規則		中國農民銀行土地金融處編		
中國農民銀行土地金融處，民國間出版	……			一八一
中國農民銀行第五屆行務會議專刊		中國農民銀行經濟研究處編		
中國農民銀行				
經濟研究處，一九四六年出版	……			一九七
中華農業合作貸款銀團廿五年度業務報告		中華農業合作貸款銀團編		
中華農業				

合作貸款銀團，民國間出版	二六一
如何辦理茶業貸款（茶業幹部人員叢刊第四種）	財政部貿易委員會編
貿易委員會，一九三九年出版	三〇一
中國農民銀行農貸工作概況	中國農民銀行編
中國農民銀行，一九四一年出版	三四三
中國農民銀行之農貸	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編
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	一九四三年出版
中國農民銀行小本貸款須知	綏靖區業務推進委員會編
綏靖區業務推進委員會，	一九四六年出版
北碚農村銀行報告書（北碚農村銀行叢刊第四種）	北碚農村銀行編
北碚農村銀行，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中國銀行業的農業金融

吳 承 禧

國立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

中國銀行業的農業金融

吳承禧

- I 引言
- II 新式農業金融的機構
- III 過去兩年度各行農貸的總計
- IV 農貸的方式
- V 農貸與銀行
- VI 農貸與農民經濟
- VII 結語

I 引言

中國的農村經濟，目前顯已走到了山窮水盡的境地；農村金融也呈顯着一種空前未有的枯竭狀態。救濟農村，復興農村——這早已成為今日中國的一個最嚴重的經濟問題；而資金歸農，怎樣調劑農村金融，怎樣解除農民在債務上所感受到的痛苦，尤為今日一般談農村復興的人在拯救農村的過程上所一致公認的一個最切要和最急需的工作。這個工作的演進，到如今，雖然還只有兩三年的歷史，但是，一方面因為政府的倡導，一方面因為在野人士的注意，中國農業金融的推進，近年確已獲得了相當的成績，樹立了相當的基礎。不過，問題又得

從另外一方面去說，中國的農村經濟究竟爲什麼崩潰？復興之道究應如何審擇？資金歸農是否就足以拯救農村？這些問題，初看似甚簡單，而其實是頗有深長考慮之必要的。本文的目的，主要的便是想把今日的所謂農村投資綜合的全盤的拿來檢討一下，看看今日中國究竟有多少新式的農業金融機關？牠們過去的成績何在？現在的工作爲何？將來的發展又會有什麼新的動向？質言之，我們願意知道，農貸足以解決農村問題嗎？銀行資本可以在農貸上找到出路嗎？農貸與農民經濟的改善又有什麼關係？

這些問題，都是我們在以下所要解答的。這便是本文的主旨。

II 新式農業金融的機構

在檢討農業金融的時候，首先有一個問題爲我們所必須了解的，那便是農業金融的意義和特質是什麼？農業金融和農村金融或是平民金融看來都似乎相像，但其實是不很相同的。平民金融不一定限於農村，而農村金融又有社會的與經濟的兩種範疇，較之農業金融之專以生產爲目的者迥不相同，所以，我們的所謂農業金融，是指狹義的即專以生產或販賣農作物爲目的者而言，那些用於消費或非生產的農村借貸，自不在本文討論之列。

中國是一向所謂以農立國的國家，但農業金融的發展，却非常幼稚，非常落後，這究竟是什麼緣故呢？

我們知道農業金融的發展，與資本主義的大規模的農業經營是有連帶的密切關係的。在資本主義的農業生產方式

沒有盛行以前，農民們並沒有大量的固定資本和流動資金的必要；他們也並非完全為市場而生產，他們耕種的目的，大多是為自足自給；他們的農作物自然也沒有怎樣商品化，專門化，因此，他們也沒有像現在這樣因農產運銷而需要資金之調節的事，……總之，在農業技術還沒有高度的發展，在小農經濟還是佔着優勢的時代，新式的農業金融不會產生，也不會發展。

中國一向正是普遍的流行着小農經濟。農民借貸，在過去雖也極為盛行，但一般農民舉債的目的，大都是為了婚喪嫁娶，用於消費而非用於生產。所以，在過去的農村裏，帶有社會性質的合會制度以及帶有剝削性質的典、押、高利貸等等雖然非常普遍，但如現代之以低利長期，以輔助農業生產為目的新式金融機關則迄無建立——這是中國農業金融所以遲遲發展的第一個原因。

其次，我們必須明瞭，農業金融和工商業的金融是不同的。農業資金的融通，第一需要長期，第二需要低利，時期長，則投資的危險性大，利息低，則投資的利潤率薄，所以，農業金融在市場上和其他工商業金融爭奪資本的能力是非常薄弱的，——那些專以牟取厚利為目的的投資者，對於農業金融常是不屑一顧，因此，農業金融在各種金融部門中就成為最弱的一環，——當工商業金融已經有了長足的發展的時候，農業金融還時常停滯在一個比較幼稚的階段上。這個，各國的情形大都相去不遠；中國自然也不能例外——這是中國農業金融發展之所以較為落後的第二個原因。

中國自辦的第一個銀行是中國通商銀行，牠創立於 1897 年，距今已幾及四十年了。中國首創的農業銀行——通縣農

工銀行則始創於1915年，¹距今才有二十年的歷史，較之前者已是瞠乎其後了。

中國新式銀行業的發展，過去曾有兩個蓬勃的時期，其一是民十前後的幾年，正當北京政府濫借濫用的時候；其二便是近幾年來都市銀行業之畸形的發展。因為這兩次蓬勃發展的動因與中國農業經濟的發展都漠不相關，因此，農業金融在這兩個時期中也就沒有獲得怎樣發展的機會，——雖然在近幾年來農業銀行的設立為數也不在少，但其所以創設的原因，一部份實由於農村經濟的惡化，一部份則為政府及其他機關的一種救急政策——牠與農業經濟的改進因而需要很多的新式農業銀行來輔助調劑的情形根本是不相同的。

在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以前，中國已有的農業銀行很少，計僅六家。從這以後，因為環境的需要與政府的注意，於是，江蘇省農民銀行首先誕生了；接着便是浙江省農民銀行組織條例的頒布；接着便是一大批縣立農民銀行的成立；前年，漢口又有四省農民銀行的創設；去年，上海又有農商銀行的成立；今年四月，四省農行增加資本並改名為中國農民銀行，業務範圍較前又推廣得多了。據我們的調查，到最近為止，中國的所謂農工和農業銀行約二十三家，資本總額約有一千九百餘萬元，其成立年份總行所在地等等可詳見次頁之總表。

中國雖然已有這許多的農業銀行，但牠們的業務是否均以農業為中心；牠們的活動是否均以農民為對象呢？這是頗成問題的。據我們所知，中國的農業銀行很多名實不符。在名義上，牠們雖然都以農工或農民為重，但實際上牠們既不重

1 此行現已停業。

中 國 的 農 業 銀 行

銀 行 名 稱	成 立 年	總 行 所 在 地	已 繳 資 本 額 (元)
中 國 農 工 銀 行.....	1918	上 海	5,000,000
江 豐 農 工 銀 行.....	1922	震 澤	200,000
江 蘇 省 農 民 銀 行.....	1928	鎮 江	8,600,000
農 商 銀 行.....	1934	上 海	3,000,000
豐 縣 農 工 銀 行.....	1931	豐 縣	50,000
衡 縣 農 民 銀 行.....	1929	衡 縣	62,000
海 寧 農 民 銀 行.....	1931	海 寧	106,691
餘 姚 農 民 銀 行.....	1932	餘 姚	93,458
崇 德 農 民 銀 行.....	1933	崇 德	72,694
紹 興 農 民 銀 行.....	1933	紹 興	100,000
嘉 興 農 民 銀 行.....	1933	嘉 興	98,303
嘉 善 農 民 銀 行.....	1933	嘉 善	51,000
金 永 武 農 民 銀 行.....	1934	金 華	48,913
義 東 浦 農 民 銀 行.....	1934	義 烏	57,261
永 瑞 農 民 銀 行.....	1934	永 嘉	48,319
平 陽 農 民 銀 行.....	1934	平 陽	50,000
嵊 縣 農 工 銀 行.....	1924	嵊 縣	106,900
中 國 農 民 銀 行.....	1933	漢 口	5,000,000
湘 西 農 村 銀 行.....	1932	鳳 凰	600,000
北 碚 農 村 銀 行.....	1931	北 碚	40,000
江 津 縣 農 工 銀 行.....	1933	江 津	100,000
河 南 農 工 銀 行.....	1928	開 封	1,250,000
青 島 市 農 工 銀 行.....	1933	青 島	100,000
共 計 23 家			19,835,599

農,又不重工,牠們有的只在努力於鈔票的發行;有的轉變為商業銀行,競以投機為務;有的曾經經營不正當的業務;¹ 有的只是某一省的省銀行或某一市的市銀行,與農無緣,與工無涉。舉例來說:中國農工銀行雖有資本五百萬元,但牠只有杭州分行有一部份農貸,而這部份的農貸資源還是取自浙江省政府

1 風傳有某農行曾一度販賣特貨,大賺其錢。

的；又如：農商銀行有資本三百萬元，資力不可謂爲薄弱，但事實上這家銀行除掉發行鈔票，承做一點普通商業銀行的業務之外，與農民恐怕是風馬牛不相及的吧！

中國農民銀行的發展，近年頗稱迅速，去年下期的“各項放款”竟達一千一百二十五萬餘元之多，數量不可謂不巨；但，在這兒，我們必須注意，這龐大的數目並非全部貸給農民——其中有一大部份是放給農民以外的機關的，例如，牠們去年貸給浙、皖、贛、鄂四省的公路建築費就幾達四百萬元。又如：河南農工銀行資本很大，看來似甚重要，但實際上牠乃是河南的省立銀行，與青島市農工銀行之爲青島市的市銀行，其性質頗相類似，與農民都是沒有多大關係的。最有趣的，要算莆仙農工銀行。¹ 從牠們二十一年度的資產負債表上，我們找到這樣的幾筆所謂“資產”：（一）梁賦予團長欠 2,571 元，（二）何處長顯祖欠 39,782 元，（三）市政局欠 2,198 元……（四）林太太欠 854 元。試問：在團長，處長，太太之流形成了農工銀行的大主顧之後，農工業還有發展的希望嗎？

中國農業銀行的一部份既是徒擁虛名，沒有實際，因此，我們在以後分析農行業務的時候，我們也並不想將牠們全部的拿來檢討——對於那些有名無實，資本弱小，以及營業範圍又僅限於一隅的農行，除掉在必要的場合，我們擬一概棄置不論，這是我們在此所要聲明的一點。

除掉農民銀行而外，近幾年來，國內還有好多的商業銀行也正在從事於農村的投資，其利弊如何等等自亦有不少可資商討之處，因此，我們在敘述中國銀行業的農業金融的時候，對

1 此行現已停辦。

於商資與農貸的問題也就不得不加以深刻的注意。

按商業銀行對於農村投資的嘗試,最早的要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這家銀行的業務,在好多場合常是處在一種先驅的地位,給銀行業開闢了不少新的投資途徑——農村投資便是其中的一種。他們的農村貸款,最初是經由華洋義賑會搭放出去的——民國二十年三月牠第一次與華洋義賑會訂立合同,以二萬元委託該會搭成貸放於河北省各信用合作社。次年六月,款額增至五萬元,二十二年復增至十萬元。是年年初,該行以農貸事業,“日漸擴大,非有相當組織,不足以應付”;因於總行設立農業合作貸款部,就各省辦理較良之農業合作社,試行直接放款,農貸業務因此乃大為擴充。

繼上海銀行之後而注意於農村貸款的還有中國銀行與金城銀行。這兩個銀行除掉以一小部份款項參加華洋義賑會的合作放款而外,對於農村合作社的直接貸放也頗為積極。中行農貸的數量現已不少,但尚未設立專部直轄其事;金城銀行則於去歲與南開大學及定縣平民教育促進會共同組織“華北農產研究改進社”,專司農產改進與農貸工作。

除此而外,商資之流入農村還有一個機關是值得注意的,那便是今年新成立的中華農業合作貸款銀團。此團由交通、金城、浙江興業、上海及四省農民五行所發起,醞釀於去冬,而於今年二月十日宣告成立。現在加入該團的還有四行儲蓄會、中南、大陸、國華、新華等五行,故該團現已有團員十家。該團今年投資總額預定為三百萬元,將來的發展也許還不只此數。

總而言之,自二十二年度以降,各商業銀行對於農貸的經營,類多變更方式,轉趨積極,論數量則由數萬元突增至千餘萬

元，論地域則由一省擴展至十餘省，論方式則亦多由間接而趨向直接。農村投資，在中國向來只是一個不見經傳的名詞，現在却因商資的活躍而轟動全國而為朝野人士所深切的注目了。這也許是中國銀行業務的演進上一件可以注意的事吧。

當然，近年來商業銀行資本之所以在農村中活動也並不是沒有原因的。都市資金的膨脹，農村金融的極端枯竭，政府立法的督責，社會人士的奔走呼籲，在在都有使資金流入農村的必要。商業銀行，一方面鑒於自身資金的過剩，一方面鑒於社會督促的殷切，於是乘機下鄉，以一部份資金嘗試試驗，一方面既可以之尋找出路，一方面又可做做宣傳，以博聲譽，農貸之所以風行一時，固無足怪。不過，商資之流入農村，有先有後，有多有少，倡導者容有用心，仿效的或無真意，這是我們所必須分辨的。

III 過去兩年度各行農貸的總計

過去兩年度各農業銀行與商業銀行究竟在農村裏投下了多少資金？這是一個頗饒興趣但又不易回答的問題。

前面說過，有的農業銀行與農業毫不相干，因此，牠們的放款，無論數量是如何的龐大，一概不能算作農貸——這是我們在農貸之量的估計上所必須決定的第一點。

其次，有的農業銀行，資力雖甚雄厚，但牠們的業務，主要的並不限於農村，牠們的投資，因此也不能全部的稱為農貸，怎樣把那一部真正的農貸考查出來便是我們在農貸之量的估計上所必須審察的第二點。

第三，有的農業銀行，對於商業金融也多所染指，究竟牠們

的投資,重農還是重商,在牠們的報告書上很少提及,因此,對於牠們業務的性質我們也就無從分別去討論。

第四,現在商業銀行的所謂農村投資往往把“農產品抵押”一項也歸併在內,這是極不妥當的。我們知道,農產品的抵押放款數量很大,其對象多為商人,農民們並沒有直接的得到資金融通的便利與利益,因此,在農貸的估計上我們必須把牠們除開。

經過了上列這幾點的考慮,對於過去兩年度的農貸總額,我們得到了下列這樣一個粗略的估計:

過去兩年度各行農貸統計

行 名	1933 農貸數量	1934 農貸數量
江蘇省農民銀行.....	\$ 2,627,484	\$ 7,526,872
中國農民銀行.....	1,000,000	2,000,000
中國農工銀行.....	267,420	338,658
浙省各縣農民銀行.....	584,210 (7家)	788,703 (11家)
上海銀行.....	1,022,597	4,441,553
中國銀行.....	622,000	3,100,000
金城銀行		248,434
交通銀行		80,000
浙江興業銀行		160,000
大陸銀行		95,000
墾業銀行		7,000
共 計	\$ 6,123,711	\$ 18,786,220

這個估計的構成,有的錄自各銀行的營業報告,有的得自通信,有的得自訪問,有的則採自書籍與報章,來源各異,取捨不同。為使讀者明瞭計,我們特把各項資料的內容來源略加解

釋。

我們試以 1934 年為例。

1934 年農村放款數額最多的首推江蘇省農民銀行。此行成立迄今，已有八年歷史，初因經營失策，濫賬頗多，近年銳意改進，業務發展極速，範圍所及，已遍達全省，實今日國內辦理較為最完善的省農民銀行。牠們現在的放款，注重三種，即青苗、儲押與運銷是。青苗放款所以與農民以資本，儲押放款可以使農民的收穫待價而沽，運銷放款則可以使農產品以最有利的條件出售。這三種放款的總和，去年已達七百餘萬元，今年的成績，想當遠過於此。¹ 資料來源見“江蘇省農民銀行二十三年業務報告”。

中國農民銀行去年下期的“各項放款”，依牠們第三四次的營業報告所載，實達 11,255,037.03 元，惟其中關於農貸的數目，似乎只有下列這幾筆，遠在總額之下：

1. 合作貸款：	七十四萬八千餘元。
2. 農民動產押款：	三十餘萬元。
3. 陝西、河南棉業改良放款：	十六萬三千餘元。
4. 江西合作預備社貸款：	六十七萬六千餘元。
5. 江西黎川匪區耕牛種籽貸款：	十萬餘元。

除此而外，牠們所謂的“較關重要”放款便是“各省公路借款”，計：“浙省一百八十萬元，皖省一百萬元，贛省九十萬元，鄂省十萬元，均具有確實担保，可以按期收回”。在報告書上並且說“誠以救濟農村必先籌農產物運輸便捷，方足增進農民利益，故本行對於各省政府之公路借款，無不踴躍輔助”，其實呢，

¹ 今年上半年僅儲押一項已達五百餘萬，全年想當在千萬以上。

今日之所謂公路建設與農民經濟尤其是與農產物的運銷沒有多大關係，乃人所週知，所以，這種放款，牠們雖然認為“重要”，我們却不得不把牠從農貸的範圍中除去。

現在再看中國農工銀行。按該行向與農業金融無緣，無待諱言。十八年十月，牠因為種種政治上的關係始與浙省建設廳合作，辦理農貸。¹現在牠們對於農貸的經營，雖已有了六七年的經驗，但業務的進展，却依然非常緩慢，農貸範圍，始終集中在杭、嘉、湖一帶，而且放款的數量，始終也沒有顯著的增多，較之近年江蘇省農民銀行的突飛猛進真是不可同日而語。牠們在過去曾經發表過兩次報告，第一期報告敘述十八年至二

1 關於中國農工與浙省建設廳合作辦理農貸的經過，頗值一述：按浙江省之辦理農業金融，始於民國十七年，是年五月組織了一個浙江省農業生產討論委員會，由該會建議建設廳，擬訂浙江省農民銀行條例及浙江省農民銀行籌備處組織大綱，經省府會議先後通過，根據該條例的規定，省農民銀行資本額為二百萬元以上，縣農民銀行則為二十萬元以上，籌足資本額四分之一以上，即可開始經營業務。關於資本籌集，經省政府會議決定，以浙江省煙酒稅的附稅提兩成，並發行債券，此外另由當時軍事善後特捐項下提出四分之一，以撥足六十六萬六千元為限。民國十七年八月省農行正式成立籌備處，並委許璇負責主持，但撥款和其他一切的進行，極為迂緩，故於十八年四月，先由建設廳撥款十萬元，實行合作社放款。但正在此時，省府忽變其原來主張，主席張靜江以與中國農工銀行頗有淵源，特飭將省農行暫停籌備，以五十萬元加入中國農工銀行為股本，並請其在杭州設立分行，又提撥三十八萬元，委託該分行辦理農村放款。當時復由建設廳與之訂定兩種契約（農民放款細則與農民放款互約）以作放款之標準，關於合作社借款准駁之權，仍操諸建設廳，須得建設廳同意後才得放款。二十年八月修改互約，將審核放款手續，亦委託農工銀行辦理，但數額在一萬元以上者仍須先徵建設廳同意，如此以迄今日。

——詳見“浙江省辦理合作事業與農業金融經過情形報告”，載合作月刊第六卷第十一二期合刊。